

書面・電話競投委託書

內部使用

競投牌編號: _____
負責職員: _____
日期/時間: _____

甲. 競投人資料

姓名/公司名稱: _____

客戶號碼(如有): _____

電話: (區號) _____ (電話號碼) _____

電子郵件: _____

住所地址或註冊地址: _____

本人欲以電郵收取株式會社東京中央拍賣將舉行的拍賣資料。

乙. 競投方法

拍賣編號: _____

拍賣日期: _____

電話競投 書面競投

| 拍品編號 | 拍品名稱 | 最高日元競投價 (不包括買方佣金)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拍品編號 | 拍品名稱 | 最高日元競投價 (不包括買方佣金)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只適用於電話競投

- 競投時使用的電話號碼: (區號) _____ (電話號碼) _____
- 競投語言: 英語 普通話 廣東話 日語

丙. 競投人聲明

- 本人現委託株式會社東京中央拍賣代為競投，並同意株式會社東京中央拍賣就此收取買方佣金（是指當單件落槌價未滿5000萬日元時，佣金為落槌價的20%；當單件落槌價為5000萬日元以上（包含5000萬日元）而未滿2億日元時，佣金為落槌價的18%；當單件落槌價為2億日元以上（包含2億日元）時，佣金為落槌價的15%）。
- 必須在規定時間內交納保證金（原則上為500萬日元，如拍賣品的參考價過高本公司認為有必要追加保證金時，本公司可請求交納超過500萬日元的保證金）後才能參加書面・電話競投委託。保證金需在2025年12月17日前交付，並需提供本公司可確認的存款證明。（注：到賬截止日為2025年12月17日。）
- 選擇書面競投時，請仔細填寫拍賣品號、拍賣品名、最高競投價格（日元）。並且請務必填寫最高競投價格（如未填寫最高競投價格或所填寫內容本公司無法辦認的情況下，此委託申請不成立）。如果出現兩人出價相同，先申報者優先。所填寫的最高競投價格不包含本公司的佣金及佣金相應的消費稅。
- 競投人必須同意不拘於《株式會社東京中央拍賣-競投人規則》的相關規定，在拍賣會競投人競投金總計超過1億日元時，株式會社東京中央拍賣有權暫停該競投人的競投資格，在該競投人結清已產生的買賣合同款項全額後方可繼續競投。
- 本公司收到本委託書後將會向本人確認相關內容，請填寫可聯繫上的電話號碼。
- 競投成功後本人不得撤銷買賣合同。
- 本人同意電話競投的過程可能會被錄音。

閣下應繳保證金為 日元 _____

請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七日或之前繳納，競投保證金方法為： 現金/支票/匯票/電匯/信用卡

競投拍賣品的保證金為 500萬日元(如拍賣品的參考價過高本公司認為有必要追加保證金時，本公司可請求交納超過500萬日元的保證金)

- 如在規定時間內株式會社東京中央拍賣未收到相應金額的競投保證金，或株式會社東京中央拍賣未予審核確認的，則本表格無效。
- 若閣下未能成功投得任何拍賣品，並對株式會社東京中央拍賣亦無任何欠款，保證金將以株式會社東京中央拍賣決定之方式退還閣下。請確保閣下已提供有關之銀行資料以作退款。
- 株式會社東京中央拍賣不接受包括代理人在內之第三方付款；且發票資料於拍賣會完結後將不能更改。

競投人/代理人

(簽署) _____

姓名: _____

日期: _____